

(六)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焦作技师学院）的（河南省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建设项目（一标段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智能信息网络布线工作平台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清大易训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8人，营业收入为 58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8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单位名称（电子签章）  河南南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9月20日